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关于印发《国防科工委新闻发布工作制度》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5/2021_2022__E5_9B_BD_E9_98_B2_E7_A7_91_E5_c80_315791.htm 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关于印发《国防科工委新闻发布工作制度》的通知(科工办[2006]1034号)机关各部门、委属各单位：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委新闻发布工作，更好地为中心工作服务，为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和发展的大局服务，制定了《国防科工委新闻发布工作制度》，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八日国防科工委新闻发布工作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国防科工委新闻发布工作，根据中宣部、国防科工委、国家保密局联合制定的《关于加强国防科技工业新闻宣传工作的管理意见》和《国防科工委新闻宣传工作管理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一、新闻发布工作原则 国防科工委新闻发布工作，坚持以党中央关于新闻宣传的方针政策为指导，为国防科技工业中心工作服务，为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务；坚持按照国防科技工业新闻宣传工作“归口管理、统一发布、留有余地、把握好度”的基本原则，实行统一管理、分级组织实施；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弘扬主旋律；坚持统筹规划，密切配合，积极主动，确保新闻发布内容的真实性 and 权威性，力求及时、准确，提高新闻发布质量。

二、新闻发布主要形式 国防科工委的新闻发布采取召开新闻发布会、新闻通气会（记者招待会、记者见面会、情况介绍会等）和新闻媒体报道等形式。国防科工委根据不同情况

和要求采取以上形式不定期发布新闻。（一）国务院新闻办公室新闻发布会。对具有国际国内较大影响的国防科技工业重大事项，配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予以发布。（二）国防科工委新闻发布会。对涉及国防科技工业发展的重大事项，以国防科工委名义举行新闻发布会予以发布。（三）国防科工委记者招待会（含新闻通气会、记者见面会、情况介绍会等）。对国防科工委召开的重要会议、举行的重要活动及有关重要事项，以国防科工委名义举行记者招待会予以发布。（四）新闻媒体报道。其他不需要通过新闻发布会或记者招待会对外发布的事项，可采取邀请新闻媒体参加会议（活动）、给新闻媒体供稿和接受媒体采访等形式，以国防科工委名义通过新闻媒体予以发布。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